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江韻琦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3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lily83112727@ms.tyc.edu.
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801004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19桃園社造博覽會 (1080100494_Attach01.JPG)

主旨：函轉本府文化局辦理本市「2019桃園社造博覽會-天造地
社 跨域共好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文化局108年11月7日桃市文發字第1080020665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為展現本市社區營造成果，串連本市各區公所、社區
營造點、城市故事館、社造行動方案及優良公寓大廈社區
之成果，以展覽、手作DIY、劇場表演、講座及創意市集等
形式，提供社區交流與學習之平臺，開啟更多跨域交流的
可能，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8年11月16日至24日。

(二)地點：桃園展演中心(330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188
號)。

三、詳情請上桃園社區營造博覽會臉書專頁查詢。

人事室 108/11/11 11:3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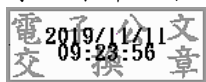
1080010472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桃園社區大學、中壢社區大學、八德社區大學、蘆山園社區大學、新楊平社區大學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